

编者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内蒙古工作、十分关心内蒙古各族人民。内蒙古各族干部群众感恩奋进、勇毅前行，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征程中取得一系列成就。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推动“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助力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走深走实，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继续建设好模范自治区，“内蒙古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研究工程(2023-2027)”项目组撰写了相关理论文章。即日起，本报陆续刊发这组文章，敬请关注。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 谱写内蒙古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乌云格日勒

核心提示

- 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有效衔接了“十五五”时期改革发展的目标任务
-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中国式现代化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逻辑归宿和“物化”载体
- 始终坚持正确政治导向，进一步凸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主线地位，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健全“十五五”时期全周期工作推进机制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是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根本要求，也是党和人民事业不断发展进步的重要历史经验。内蒙古地处我国北部边疆，是祖国的“北大门”，首都的“护城河”，在国家改革发展中居于十分重要的地位。我们必须牢牢把握“两个确立”“两个维护”的根本指向，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抓实抓细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才能在“十五五”时期我国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的情况下，更好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更好完成既定目标，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进程中不断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

“1571”工作部署是内蒙古在“十五五”时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总抓手

制定中长期规划指导经济社会发展，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种重要方式。从1953年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中国接续编制了15个五年规划(计划)，这为把我国从一个积贫积弱的农业国建设成为世界第一制造业大国、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并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迈进提供了坚实保障，充分彰显了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加快闯新路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地区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

在全国大局中精准定位，加强规划衔接。”各地区在制定地方发展规划时，要强化对标对表意识，有效融入国家规划体系，主动服从服务于国家发展规划确定的总体目标和战略布局。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召开之后，自治区党委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在深入研究并广泛听取意见基础上，形成指导今后一个时期改革发展大局的“1571”工作部署。“1571”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有效衔接了“十五五”时期改革发展的目标任务，既有对党的创新理论的实践深化，又有结合内蒙古实际的创新探索，既有宏观战略思考，又有具体工作安排，既是工作思路，也是方法举措，集中体现了内蒙古各族干部群众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是内蒙古在“十五五”时期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总思路、总举措、总抓手。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整体工作布局中居于牵引性地位

2023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时首次提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重大论断，这为我们指明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重要地位和价值意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

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的核心要义，也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体系中的标识性概念和原创性论断之一。从理论层面看，中华民族共同体是具有几千年历史的客观实体，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对这一客观实体的主观反映。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民族认同意识，是各民族在政治、制度、社会、心理和文化等方面的集体身份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是要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建立起真正的认同感、归属感。从实践层面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和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民族地区的“六大建设”都要紧紧围绕、毫不偏离这条主线。进一步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中国式现代化是铸牢中华民族

共同体意识的逻辑归宿和“物化”载体，其目的在于团结带领各族人民以中国式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内蒙古自治区是在党领导下建立的第一个省级民族自治地方，具有民族团结的光荣传统，自治区成立70多年来，各族干部群众始终心向党、心向党中央，赢得并长期呵护了“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内蒙古“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十五五”时期实现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居民收入稳居全国上游，到2035年在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边疆民族地区共同富裕上继续走在前列，在建设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安全稳定屏障上继续走在前列。“两个稳居”“两个继续走在前列”的目标任务充分体现了各族干部群众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团结奋进、勇闯新路的决心和

信心，更是内蒙古服务全国改革发展大局、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引领“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十四五”时期，在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的亲切关怀下，内蒙古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显著，已圆满收官。“十五五”时期如何开好局、起好步，如何攻坚克难，圆满完成发展奋斗目标，是我们当下需要研究推动的首要任务。

一要坚持正确政治导向，进一步凸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主线地位。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内涵要义，切实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要赋予所有改革和发展以“三个意义”，不断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制度机制，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改革发展稳定、民族团结进步、社会民生改善的前置要素和基本前提。

二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真抓实干促发展。党来自于人民，为人民而生，因人民而兴。要坚持为人民出政绩，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出政绩的标准和动力，做更多得人心、暖民心、稳人心的事，坚决杜绝形式

主义、官僚主义，坚决不做脱离实际、脱离群众、费力不讨好的事，更不能搞华而不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正确政绩观必须与新发展理念相贯通。要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作为衡量政绩的基本标尺，把政绩观聚焦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坚持按客观规律办事，推动高质量发展，与时俱进、顺势应势地校准政绩观，努力将党的政治优势和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实效，确保中国式现代化在高质量发展的轨道上行稳致远。

三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健全“十五五”时期全周期工作推进机制。要聚焦党和国家决策部署，坚持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构建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进一步规范衔接报审程序，精简数量、提高质量，确保为“十五五”期间各部门、各领域、各层级高质量发展提供科学的规划体系。要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和评估监督保障，明确相关任务分工和阶段性推进机制，结合各地、各部门和各族群众实际需要，分类推进、分层落实，确保年度计划和五年规划有效衔接。要完善规划实施的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机制，将规划实施情况纳入相关评价体系，锚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目标任务，以钉钉子精神推进落实、跟踪问效，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作者系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副院长、研究员，内蒙古自治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促进各民族共同富裕

□武振国

区域协调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实现各民族共同富裕的必由之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边疆地区一个都不能少。要把边疆地区发展纳入中国式现代化战略全局，纳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内蒙古是边疆民族地区，优化区域布局是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的重点任务之一。推动落实“1571”工作部署，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必须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立足区情实际，以“一盘棋”思维统筹发展全局，不断增强发展的整体性与协调性，在破解空间发展难题中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取得新成效，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区域协调发展的主线要求

主线引领彰显区域协调发展的逻辑必然。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决定着民族地区一切工作的价值取向与目标归宿，经济发展、区域协同都必须自觉服从服务于这条主线。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正是主线思维在实践中的直观体现。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必须摒弃单纯追求经济增长或局部利益的倾向，把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作为根本依归，将主线要求贯穿推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政策制定、项目布局、资源配置全过程，使每一项发展举措都成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生动实践。

思想铸魂诠释区域协调发展的理论应然。马克思指出，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着人们的意识，而意识一旦形成便具有能动的反作用，能够为物质生产提供价值引领。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既要实现物质富裕，也要实现精神富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源自于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马克思主义思想，是实现精神生活共同富裕的根基，为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提供了理论支撑。因此，区域协调发展必须以主线意识为魂，以物质生产为基，以交往交流交融为纽带，在发展共建和成果共享中不断深化民族团结、增进民族认同。

制度规约保障区域协调发展的法理必然。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贯穿区域协调发展，是具有刚性约束的法定责任。2026年3月12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这部法律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重大理念转化为国家意志，明确了以区域协调发展推进各民族共同富裕，推动各民族共同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这标志着推动区域协调发展、促进各民族共同富裕成为法定职责，既为以主线引

领区域协调发展提供了权威法治依据，也以刚性制度保障了“共同富裕一个民族都不能少”的庄严承诺落地见效。

区域协调发展为各民族提供了交往交流交融的实践场域

历史维度中的区域协作与共生传统。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与发展，始终伴随着各民族在经济上的相互依存与交流互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守望相助”“和合共生”的价值追求，与当代共同富裕、区域协调发展的理念相融相通。在内蒙古地区，从先秦时期草原丝绸之路的雏形，到明代边贸互市的繁荣，再到清代移民屯垦的互补促进，各族群众在经济协作中形成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共生关系，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正是在这样的区域联动中逐步深化。新中国成立后，“齐心协力建包钢”“三千孤儿入内蒙”等历史佳话，更是区域协调发展与民族团结一体两面的现实见证。历史事实充分表明，区域经济联系越紧密，民族交往越频繁，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越牢固。

现实维度中的物质富足与价值认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本质上是通过破解区域发展不平衡难题，构筑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空间载体。内蒙古东西直距离约2400公里，东中西部资源禀赋、发展基础、产业结构各有特点。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正是从经济、社会、精神等多个层面缩小发展差距、密切交往互动，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创造物质条件与社会空间的有效举措。经济层面，跨区域分工协作让各族群众在物质生产中共享发展成果，在共建共治中深化认同。社会层面，设施互联、市场共通创造了日常交往的便利条件，让各族群众的交往交流交融从物质生产领域延伸到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精神层面，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协调发展使各族群众的生活水平持续提升，在与日俱增的获得感与幸福感中自觉发出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深切认同。区域协调发展不仅是物质基础的塑造与夯实，更是各民族在共同生产生活中不断深化认同的社会空间，它将各族群众生产生活深度融入中国式现代化战略全局，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提供了可感可知的实践场域。

以区域协调发展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不断夯实发展根基。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保持城市化地区、农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格局总体稳定，推动城市化地区增强集聚承载能力、农畜产品主产区提升综合生产能力、重点生态功能区改善生态系统质量。结合各盟市资源禀赋细

化边境地区、能源资源富集区等特殊功能定位，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与国土空间体系。要统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同推进生态治理与绿色产业发展，健全“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三条控制线刚性约束，建立重大项目用地保障与用途管制融合机制，对不同主体功能区分类精准施策。让不同功能定位的区域各居其位，使国土空间真正成为承载认同、凝聚人心的坚实依托。

推动东中西部差异化协调发展，在成果共享中凝聚价值共识。优化区域产业布局，增强发展协调性，关键在于推动东中西部各展所长、协同共进，让各族群众平等享有发展机遇。蒙东地区要进一步深化同东北三省的区域协作，筑牢“五大安全”基石，守好耕地和草原红线，发展集约化农牧业经营，深耕农畜产品精深加工与品牌打造，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农牧业和现代能源经济优势。蒙中地区要紧紧抓住内蒙古自贸试验区呼和浩特片区获批机遇，聚焦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因地制宜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加强同西部省市区跨区域协作，推进生态修复与荒漠化治理，加快河套灌区现代化改造，以荒漠化治理倒逼产业升级，提高农牧业、新能源等优势产业现代化水平；完善口岸通道布局，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推动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让区域间的产业协作、帮扶举措成为增进“五个认同”的桥梁和纽带。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在互嵌共融中厚植家国情怀。坚持以人为本、内涵式发展，立足“一核双星多节点”城市布局，高质量推进呼包鄂榆城市群建设与呼包鄂一体化发展，打造区域经济增长极；加快培育赤峰、通辽等东部地区中心城市，提升满洲里、二连浩特等国际门户枢纽城市开放能级，构建梯度协同、功能互补的现代化城市体系。分类有序推进“五个认同”的载体建设，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实施农牧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专项行动，完善教育、就业、医疗、社保、住房等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保障体系，确保各族群众进得来、留得住、融得进、发展好。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打造宜居、创新、智慧、绿色、韧性、文明的城乡环境，系统构建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空间，在日常生产生活中不断深化认同的精神家园。

(作者系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内蒙古自治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

推进文化强国建设 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

□德红英

“十四五”期间，“内蒙古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文化强国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站在“十五五”开局的新起点，我们要坚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紧扣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以更加积极有为的举措，全面推进文化强国建设，为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强大精神文化支撑。

深刻认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文化强国建设中的核心地位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内蒙古文化强国建设的主线。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是民族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力量。内蒙古作为我国最早成立的民族自治区，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方面具有独特的优势和重要的责任。建设文化强国，必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深入挖掘和阐释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事实，展现各民族共同缔造、发展、巩固统一的伟大祖国的历史进程，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感和归属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文化强国建设的内在要求。文化强国建设的目标是满足各族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动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能够为文化强国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引导各族群众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增强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文化强国建设的重要保障。文化强国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能够凝聚各族群众的智慧和力量，形成建设文化强区的强大合力。同时，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还能够有效抵御各种极端、分裂思想的渗透颠覆，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为文化强国建设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通过强化价值引领构建中华文化认同体系

构建中华文化认同体系是文化强国建设的根本任务，也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核心支撑。我们必须准确把握“中华文化是主干，各民族文化是枝叶”的定位，在文化强国建设中既尊重各民族历史文化特色，又突出中华文化的统领性地位，通过文化传承和创新实现“根深干壮、枝繁叶茂”。要着力打造各民族共有共享的文化符号，深入挖掘推广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

要全面加强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贯穿文化强国建设全过程，让中华文化成为各民族共同的精神标识。要构建常态化宣传教育机制，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融入干部选育管用全链条和党的建设全过程；加强青少年文化教育，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通过课堂教学、社会实践等方式，引导青少年牢固树立“五观”，持续增强“五个认同”。

以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各族群众文化权益

保障各族群众文化权益是文化强国建设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也是衡量文化强国建设成效的重要标尺。在实践中，要不断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构建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让人民群众成为文化强国建设的参与者、推动者和受益者。构建精准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体系。建立“线上+线下”立体式文化需求采集机制，通过问卷调查、座谈会、“文化需求地图”等方式，精准把握不同区域、不同群体的文化需求；根据不同人群需求特点，策划设计个性化、定制化的文化产品和服务；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破解公共文化服务难点问题，提升服务精准性和有效性，实现从“政府端菜”到“群众点单”。构建长效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机制。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机制，鼓励和引导文化志愿服务，发挥专业人才在公共文化服务中的积极作用。

在推动文化创新发展中促进产业深度融合

推动文化创新发展，促进产业深度融合是文化强国建设的核心动力，也是激活文化资源、释放文化活力的关键举措。积极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能够为文化强国建设注入源源不断的新活力。要推动文化遗产资源转化为文化产品，深入挖掘文化遗产的精神内涵，开发特色文化旅游产品，如文化旅游景区、文化旅游线路、文化旅游节庆等，提升文化旅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要推动体育文化产业发展，建设一批具有集聚效应和示范作用的文化体育产业园区，吸引文化体育企业入驻，形成产业集群，实现文化艺术与体育的深度融合。依托丰富的体育资源，大力发展赛事经济，持续开展“跟着赛事去旅行”“体育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等活动，促进文旅商

融合发展。要打造特色文化夜市、文创市集等夜间消费场景，将民族文化元素融入商业街区，广泛吸引游客消费。鼓励文艺创作者从中华美学精神和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中汲取养分，创作出既有民族特色、又有时代气息、更能引发情感共鸣的文化产品。

以加强对外文化交流传播拓展文化强国建设的国际空间

加强对外文化交流传播、拓展文化强国建设国际空间是内蒙古文化强国建设的重要任务，也是展示中华文化魅力、讲好中华民族故事的重要窗口。要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推动文化“走出去”，在文明互鉴中彰显中华文化魅力。要深化对外文化交流合作，搭建多元传播平台。主动融入“一带一路”文化交流合作网络，加强与俄罗斯、蒙古国及中亚、中东欧等国家的文化交流，与国内知名文化机构、博物馆、艺术团体建立常态化合作机制。依托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推动边境地区“文化睦邻”工程，以文化为纽带增进民心相通。培育对外文化交流主体，推动文化产品走向世界。鼓励和支持文化企业参与国际文化市场竞争，重点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对外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给予政策扶持和资金奖励，推动文创产品、数字文化内容、影视作品、非遗技艺等进入国际市场。要创新文化传播叙事方式，讲好内蒙古故事。深入挖掘“三千孤儿入内蒙”“草原母亲都贵玛”“最美牧场为航天”等历史佳话和现实案例，将其转化为具有国际传播力的文化产品。充分发挥乌兰牧骑“红色文艺轻骑兵”的优势，组织乌兰牧骑赴“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地区)开展巡演，以歌舞、器乐、短剧等形式生动讲述各民族守望相助、团结奋斗的内蒙古故事。运用新媒体技术赋能，实施精准化国际传播策略。加强对国际文化市场的受众分析，根据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文化偏好、传播规律制定差异化策略，切实提高内蒙古文化的国际能见度和美誉度。

文化强国建设是涉及文化传承、产业发展、社会治理等多个维度的系统工程。要树立系统观念，注重各项工作的关联性、协同性，统筹好文化传承与创新、产业发展与公共服务、对内凝聚与对外传播等多重关系，通过系统谋划与整体推进，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文化强国建设全过程，实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文化强国建设的同频共振、相互促进。

(作者系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内蒙古自治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